

國內經濟金融日誌

民國102年4月份

- 1日 △金管會與大陸銀監會召開「兩岸銀行監理合作平台」第3次首長會議，會中完成簽署「關於大陸商業銀行從事代客境外理財業務監督管理合作瞭解備忘錄」(MOU)。
- 2日 △行政院勞委會宣布，行政院已核定每月基本工資自4月1日起，調整為新台幣19,047元。
- △中央銀行宣布，為推廣並方便民眾提領貳佰圓鈔券，12家金融機構之380台自動櫃員機提供提領服務。
- 11日 △金管會訂定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規範，自即日生效。
- 12日 △金管會邀集中央銀行、行政院陸委會等機關召開「發展具兩岸特色之金融業務計畫」推動小組會議，確認計畫執行成果。
- 18日 △行政院勞委會發布施行「關廠歇業經濟困難勞工紓困補貼實施要點」。
- △金管會同意玉山銀與中華電信合作試辦「QR Code (Quick Response Code) 行動支付」信用卡收單業務，為國內首家提供此服務的銀行。
- 24日 △行政院衛生署發布，台灣出現首例境外移入H7N9流感確定病例。
- 26日 △行政院通過經建會陳報之「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並同步成立「行政院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計畫專案小組」。

民國102年5月份

- 1日 △為提供老人經濟保障及安定的老年生活，內政部推動「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制度試辦方案(俗稱以房養老)」，試辦期間為102年3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並自102年5月1日至7月31日受理申請。
- 8日 △美國商業環境風險評估公司(簡稱BERI)發布之「投資環境風險評估報告」指出，台灣的投資環境評比在全球50個受評國家排名第3，僅次於新加坡及瑞士，較上次上升1名。
- 15日 △行政院宣布對菲律賓採取二波共11項制裁措施，包括中斷菲勞來台申請、發布菲

國為紅色旅遊警示區域、停止菲國經濟交流、推廣及招商等。

△配合現行法令規範之監理措施需求，金管會發布修正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之揭露等級由現行3等級細分至5等級。

- 23日 △為持續協助無自有住宅家庭購置住宅，財政部持續推動由台灣銀行等8家公股銀行以其自有資金辦理之「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期程延至103年底。
- 28日 △為刺激消費、提振投資，進而活絡國內經濟景氣，行政院宣布「提振景氣措施」，共計四大面向、13項立即行動措施。四大面向包括：擴大消費支出、提振國內投資、激勵創新創業及修正證所稅。
- 30日 △瑞士洛桑管理學院(IMD)發布「2013年IMD世界競爭力年報」，在全球60個受評國家中，台灣排名第11，較上年滑落4名。
- 31日 △金管會發布函令，開放大陸地區銀行及保險主管機關核准之合格機構投資者得來台從事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

民國102年6月份

- 17日 △為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擴大吸引僑外投資，經濟部完成僑外人投資業別項目檢討，並報奉行政院修正發布實施；禁止類細類業別由16項減至14項，限制類細類業別由52項減至30項。
- △中央銀行推出「中央銀行券幣數位博物館」。
- 20日 △為持續協助企業及失業勞工渡過財務困境，金管會同意銀行公會所訂金融協助措施自律規範受理申請期限由102年6月30日延長至該年底。
- 21日 △海基會與大陸海協會於「兩岸兩會第9次高層會談」簽署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此為兩岸間依據ECFA及WTO服務貿易總協定（GATS）完成的第1個自由貿易協定。
- 25日 △立法院三讀通過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證券交易所課稅制度改以設算制為主，核實制為輔，取消加權股價收盤指數達8,500點以上設算課稅規定。
- △經濟部長與國內ICT（資通訊產業）重量級產業界代表舉行座談會，業界共提出10條重要產業建言，內容聚焦於人才、土地、投資、專利等議題，其中鬆綁外勞政策是產業界當前最關心的議題之一。
- 27日 △中央銀行理事會決議，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維持不變，

年息各為1.875%、2.25%及4.125%。

△立法院三讀通過公共債務法修正案，因應地方改制，重新檢討賦予各級政府合理債限，並將債限計算基礎與國際接軌。

28日 △經濟部宣布啟動「提振經濟列車」，針對提振經濟至為關鍵的投資、消費、出口、節能及法規鬆綁等5大面向，分別進行深入檢討，充實精進相關作為。

